

证券代码：832463

证券简称：月旭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研发色谱分离材料、色谱仪及其他物理和化学分析仪器与相关设备、各类测试仪器与相关设备的零部件，销售自产产品；自产产品同类商品和实验室常用耗材的批发、进出口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，并提供色谱分离纯化方案等相关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化工产品（除危险化学品、监控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易制毒化学品、民用爆炸物品）的进出口及批发。（涉外及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、质检、安检管理等要求的，需按照国际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）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	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研发色谱分离材料、色谱仪及其他物理和化学分析仪器与相关设备、各类测试仪器与相关设备的零部件，销售自产产品；自产产品同类商品和实验室常用耗材的批发、进出口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，并提供色谱分离纯化方案等相关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实验室耗材及试剂（除危险化学品）的进出口及批发。（涉外及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、质检、安检管理等要求的，需按照国际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）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

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3日